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证券停牌情况：适用
● 因公司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本公司的相关证券停牌复牌情况如下：

Table with 7 columns: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停牌类型, 停牌起始日, 停牌期间, 停牌终止日, 复牌日

一、停牌事由和工作安排

山东威高血液净化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筹划以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山东威高普瑞医药包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威高普瑞”或“标的公司”)100%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交易完成后，威高普瑞将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经初步测算，本次交易预计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构成关联交易。本次交易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不构成重组上市。

本次交易处于筹划阶段，有关事项存在不确定性。为了维护投资者利益，保证公平信息披露，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威高血净，证券代码：603014)自2025年10月20日(星期一)开市起停牌，预计停牌时间不超过10个交易日。

股票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待上述事项确定后，公司将及时发布相关公告并申请公司股票复牌。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二、本次重组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Table with 7 columns: 公司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 成立日期, 营业期限

证券代码:603014 证券简称:威高血净 公告编号:2025-033

山东威高血液净化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的停牌公告

Table with 2 columns: 经营范围, 经营范围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为山东威高集团医用高分子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威海盛熙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和威海瑞明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山东威高集团医用高分子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Table with 7 columns: 公司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 成立日期

证券代码:603698 证券简称:航天工程 公告编号:2025-034

航天长征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减持股份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航天长征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国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国创投资引导基金(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国创基金”)持有公司股份46,736,523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8.72%；股东国创(北京)新能源汽车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国创新能源汽车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国创基金”)持有公司股份19,223,800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3.59%。以上股东均为一致行动人。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国创基金与新车基金拟通过本次大宗交易、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合计不超过16,079,7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其中，通过本次大宗交易减持的，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进行，合计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通过本次集中竞价交易减持的，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进行，合计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

若在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内，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则上述减持股份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公司于近日收到国创基金、新车基金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现将上述股东的减持计划公告如下：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Table with 7 columns: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Table with 4 columns: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Table with 2 columns: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

证券代码:600000 证券简称:浦发银行 公告编号:临2025-062

优先股代码:360003 360008 优先股简称:浦发优1 浦发优2 转债代码:110059 转债简称:浦发转债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浦发转债”到期兑付暨摘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证券停牌情况：适用

因浦发转债到期兑付暨摘牌，本公司的相关证券停牌复牌情况如下：

Table with 7 columns: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停牌类型, 停牌起始日, 停牌期间, 停牌终止日, 复牌日

- 可转债到期日和兑付登记日:2025年10月27日
● 兑付本息金额:人民币110元/张(含税)
● 兑付资金发放日:2025年10月28日
● 可转债摘牌日:2025年10月28日
● 可转债最后交易日:2025年10月22日
● 可转债最后转股日:2025年10月27日
自2025年10月23日至2025年10月27日，浦发转债持有人仍可以依据约定的条件将浦发转债转换为公司股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857号)核准，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开发行了50,0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浦发转债”)，每张面值人民币100元，发行总额人民币500亿元，期限6年。“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19]247号文同意，公司500亿元可转债于2019年11月15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浦发转债”，债券代码“110059”。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注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现将浦发转债到期兑付摘牌事项公告如下：

一、兑付方案

根据《募集说明书》的规定，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期满后五个交易日内，公司将以往次发行的可转债的票面价值的110%(含最后一期年度利息)的价格向投资者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债。浦发转债到期合计兑付人民币110元/张(含税)。

二、可转债停止交易日

浦发转债将于2025年10月23日开始停止交易，10月22日为浦发转债最后交易日。在停止交易后，转股期结束前(即自2025年10月23日至2025年10月27日)，浦发转债持有人仍可以依据约定的条件将浦发转债转换为公司股票。

三、兑付信息登记日(可转债到期日)

浦发转债到期日和兑付登记日为2025年10月27日，本次兑付的对象为截止2025年10月27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上交所”)登记在册的浦发转债全体持有人。

四、兑付本息金额与兑付资金发放日

2025年10月18日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0月18日

证券代码:002241 证券简称:歌尔股份 公告编号:2025-102

歌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筹划股权收购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筹划事项概述
为满足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增强歌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精密结构件领域内的综合竞争力，2025年7月23日，公司发布了《歌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股权收购事项的提示性公告》，公司拟以自有或自筹资金约104亿港元(折合人民币约95亿元，最终交易金额以买卖双方签订协议为准，仍具有不确定性)收购Luen Feng Commercial Holdings Limited(联丰商业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Mega Precision Technology Limited(米亚精密科技开发有限公司)及Channel Well Industrial Limited(昌安实业有限公司)100%股权(以下统称“股权收购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司拟终止筹划上述股权收购事项。

二、终止筹划股权收购事项的原因

公司在筹划本次股权收购事项期间，积极推进项目，有序开展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相关工作，并与交易对方进行了多轮积极的沟通与协商，但因交易双方未能就交易相关的关键条款达成一致意见，为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经公司审慎研究与交易对方友好协商，决定终止筹划本次股权收购事项。

三、终止筹划股权收购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终止筹划本次股权收购事项是公司交易对方协商一致的结果，交易各方均无需承担赔偿及法律责任。本次终止筹划股权收购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及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也不会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其他说明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歌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601686 证券简称:友发集团 公告编号:2025-106

债券代码:113058 转债简称:友发转债

天津友发钢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董事张德刚先生持有天津友发钢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14,16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98%，其所持股份全部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根据公司于2021年3月12日发布的《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延长限售期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0)，公司董事张德刚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已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因自身资金需求，张德刚先生拟自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通过本次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或者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3,540,000股公司股份，减持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0.24%，占其持有股份的25%。减持价格视市场价格确定。若减持期间内公司发生派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减持股份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在此减持期间如遇法律法规规定的窗口期，则不减持。

公司于2025年10月17日收到公司董事张德刚先生《减持股份计划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Table with 7 columns: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张德刚先生(实际控制人之一)持有公司股份14,16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98%，其所持股份全部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根据公司于2021年3月12日发布的《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延长限售期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0)，公司董事张德刚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已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因自身资金需求，张德刚先生拟自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通过本次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或者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3,540,000股公司股份，减持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0.24%，占其持有股份的25%。减持价格视市场价格确定。若减持期间内公司发生派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减持股份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在此减持期间如遇法律法规规定的窗口期，则不减持。

公司于2025年10月17日收到公司董事张德刚先生《减持股份计划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Table with 7 columns: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张德刚先生(实际控制人之一)持有公司股份14,16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98%，其所持股份全部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根据公司于2021年3月12日发布的《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延长限售期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0)，公司董事张德刚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已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因自身资金需求，张德刚先生拟自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通过本次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或者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3,540,000股公司股份，减持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0.24%，占其持有股份的25%。减持价格视市场价格确定。若减持期间内公司发生派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减持股份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在此减持期间如遇法律法规规定的窗口期，则不减持。

公司于2025年10月17日收到公司董事张德刚先生《减持股份计划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Table with 7 columns: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张德刚先生(实际控制人之一)持有公司股份14,16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98%，其所持股份全部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根据公司于2021年3月12日发布的《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延长限售期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0)，公司董事张德刚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已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因自身资金需求，张德刚先生拟自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通过本次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或者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3,540,000股公司股份，减持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0.24%，占其持有股份的25%。减持价格视市场价格确定。若减持期间内公司发生派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减持股份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在此减持期间如遇法律法规规定的窗口期，则不减持。

公司于2025年10月17日收到公司董事张德刚先生《减持股份计划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Table with 7 columns: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张德刚先生(实际控制人之一)持有公司股份14,16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98%，其所持股份全部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根据公司于2021年3月12日发布的《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延长限售期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0)，公司董事张德刚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已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因自身资金需求，张德刚先生拟自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通过本次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或者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3,540,000股公司股份，减持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0.24%，占其持有股份的25%。减持价格视市场价格确定。若减持期间内公司发生派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减持股份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在此减持期间如遇法律法规规定的窗口期，则不减持。

公司于2025年10月17日收到公司董事张德刚先生《减持股份计划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Table with 7 columns: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张德刚先生(实际控制人之一)持有公司股份14,16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98%，其所持股份全部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根据公司于2021年3月12日发布的《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延长限售期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0)，公司董事张德刚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已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因自身资金需求，张德刚先生拟自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通过本次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或者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3,540,000股公司股份，减持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0.24%，占其持有股份的25%。减持价格视市场价格确定。若减持期间内公司发生派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减持股份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在此减持期间如遇法律法规规定的窗口期，则不减持。

公司于2025年10月17日收到公司董事张德刚先生《减持股份计划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Table with 7 columns: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张德刚先生(实际控制人之一)持有公司股份14,16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98%，其所持股份全部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根据公司于2021年3月12日发布的《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延长限售期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0)，公司董事张德刚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已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因自身资金需求，张德刚先生拟自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通过本次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或者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3,540,000股公司股份，减持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0.24%，占其持有股份的25%。减持价格视市场价格确定。若减持期间内公司发生派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减持股份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在此减持期间如遇法律法规规定的窗口期，则不减持。

(三)交易方式

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威高普瑞100%股权，本次交易尚存在不确定性，具体交易方式以后续公告披露的信息为准。

三、本次重组的意向性文件

2025年10月17日，公司已与交易对方山东威高集团医用高分子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威海盛熙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和威海瑞明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合作意向协议》，约定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标的公司100%股权。

上述协议为交易各方就本次交易达成的初步意向，本次交易的具体方案将由交易各方另行协商并签署正式协议确定。

四、风险提示

截至目前，本次交易仍处于筹划阶段，交易相关各方尚未签署正式的交易协议，具体交易方案仍在协商论证中，尚存在不确定性。本次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并获得有权监管机构批准、核准、注册或同意后后方可正式实施，本次交易能否取得相关批准、核准、注册或同意，以及最终取得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有关信息均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 (一)经董事长签字并加盖公司公章的停牌申请；
(二)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的《合作意向协议》；
(三)交易对方关于不存在《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7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信息披露异常认定标准》第十二条或《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6号——重大资产重组》第三十条情形的承诺函；
(四)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山东威高血液净化制品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0月18日

2025年10月18日

证券代码:601686 证券简称:友发集团 公告编号:2025-106

债券代码:113058 转债简称:友发转债

天津友发钢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董事张德刚先生持有天津友发钢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14,16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98%，其所持股份全部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根据公司于2021年3月12日发布的《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延长限售期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0)，公司董事张德刚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已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因自身资金需求，张德刚先生拟自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通过本次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或者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3,540,000股公司股份，减持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0.24%，占其持有股份的25%。减持价格视市场价格确定。若减持期间内公司发生派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减持股份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在此减持期间如遇法律法规规定的窗口期，则不减持。

公司于2025年10月17日收到公司董事张德刚先生《减持股份计划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Table with 7 columns: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张德刚先生(实际控制人之一)持有公司股份14,16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98%，其所持股份全部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根据公司于2021年3月12日发布的《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延长限售期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0)，公司董事张德刚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已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因自身资金需求，张德刚先生拟自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通过本次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或者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3,540,000股公司股份，减持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0.24%，占其持有股份的25%。减持价格视市场价格确定。若减持期间内公司发生派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减持股份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在此减持期间如遇法律法规规定的窗口期，则不减持。

公司于2025年10月17日收到公司董事张德刚先生《减持股份计划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Table with 7 columns: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张德刚先生(实际控制人之一)持有公司股份14,16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98%，其所持股份全部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根据公司于2021年3月12日发布的《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延长限售期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0)，公司董事张德刚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已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因自身资金需求，张德刚先生拟自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通过本次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或者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3,540,000股公司股份，减持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0.24%，占其持有股份的25%。减持价格视市场价格确定。若减持期间内公司发生派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减持股份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在此减持期间如遇法律法规规定的窗口期，则不减持。

公司于2025年10月17日收到公司董事张德刚先生《减持股份计划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Table with 7 columns: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张德刚先生(实际控制人之一)持有公司股份14,16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98%，其所持股份全部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根据公司于2021年3月12日发布的《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延长限售期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0)，公司董事张德刚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已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因自身资金需求，张德刚先生拟自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通过本次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或者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3,540,000股公司股份，减持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0.24%，占其持有股份的25%。减持价格视市场价格确定。若减持期间内公司发生派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减持股份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在此减持期间如遇法律法规规定的窗口期，则不减持。

公司于2025年10月17日收到公司董事张德刚先生《减持股份计划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Table with 7 columns: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张德刚先生(实际控制人之一)持有公司股份14,16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98%，其所持股份全部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根据公司于2021年3月12日发布的《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延长限售期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0)，公司董事张德刚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已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因自身资金需求，张德刚先生拟自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通过本次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或者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3,540,000股公司股份，减持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0.24%，占其持有股份的25%。减持价格视市场价格确定。若减持期间内公司发生派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减持股份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在此减持期间如遇法律法规规定的窗口期，则不减持。

公司于2025年10月17日收到公司董事张德刚先生《减持股份计划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Table with 7 columns: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